

南投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4001南投市中興路660號
承辦人：許毓芳
電話：049-2222027#27
電子信箱：nt221000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南投縣草屯鎮坪頂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3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50064644號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介聘他縣市服務申請表、作業要點、服務作業日程表、填表說明、積分審查參考原則、籌備會議紀錄、檢討會提案表 本文附件請至本府附件下載區(<http://attach.nantou.gov.tw/>)下載，附件驗證碼：3IZN3B

主旨：檢送「105年臺閩地區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介聘他縣市服務作業要點」及相關表件資料各1份，請各校公告週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屏東縣政府105年3月23日屏府教學字第105094519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上開會議紀錄之提案涉陳情事項者，請依行政院暨所屬各機關處理人民陳情案件要點第18點規定對陳情人身分等事宜妥善保密，以維護陳情人權益。

正本：南投縣各國民中小學、南投縣立旭光高級中學

副本：南投縣政府教育處

